

法国巴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逐笔披露报告

日期：2025 年 12 月 20 日 编号：2025024

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 号《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五十三条、五十六条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我行对下列关联交易进行逐笔披露。

项目	标题	内容
1	交易名称	人民币 10 亿元非承诺性短期同业借款
2	交易批准日期	2025 年 12 月 10 日
3	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法国巴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授予南银法巴消费金融有限公司人民币 10 亿元（等值欧元 1.43 亿）非承诺性短期同业借款额度，以支持其日常经营发展。
4	交易对手情况 包括关联自然人基本情况，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的名称、经济性质或类型、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法定代表人、注册地、注册资本及其变化，与银行保险机构存在的关联关系	<p>南银法巴消费金融有限公司是一家持牌消费金融公司，由南京银行（64.16%）和法国巴黎银行集团（31.72%）及国际金融公司 IFC（4.12%）共同持有，并受中国国家金融监督管理局（自 2023 年 5 月起取代中国银保监会）监管。</p> <p>公司前身是苏宁易购控股的苏宁消费金融公司，成立于 2015 年，注册地为江苏南京。南京银行和法国巴黎银行个人金融集团在 5 个原始股东中。2022 年 8 月，南京银行成功与法国巴黎银行集团合作收购该公司，并更名为南银法巴消费金融有限公司。目前，其注册资本已增至 60 亿人民币。</p> <p>该公司主要通过线下和线上贷款向中等收入借款人提供个人消费金融贷款。截</p>

		至 2025 年 6 月，总资产为 566 亿元人民币/68 亿欧元，总股本为 57.85 亿元人民币/7 亿欧元，净利润为 1.4 亿元人民币/1,700 万欧元。
5	定价政策	人民币固定利率，按同期市场价格。
6	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占 2025 年第三季度末资本净额的 8.5%。 授信有效期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7	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意见或决议情况	该笔交易已由关联交易委员会讨论通过，并经董事会决议批准。
8	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审查了我行有关部门提交的相关资料和作出的陈述。针对该笔关联交易及其审批程序，认为交易符合市场公允性，内部审批程序适当。
9	其他事项	无